

河南天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购买理财产品概述

（一） 购买理财产品目的

河南天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充分合理利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创造更大的收益。

（二） 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和资金来源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此额度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三） 购买理财产品方式

1、 预计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情形

为提高公司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确保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主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

（四） 购买理财产品期限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额度的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7 年 8 月 23 日期间内有效，在不超出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如单笔产品存续期超过前述有效期，则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期满之日。

二、 决策与审议程序

2026年8月2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 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选择流动性高的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但不排除受到宏观经济的影响，上述投资收益有可能受到市场波动影响，具有一定的不可预期性。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理财产品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对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事项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控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2.公司选择合作金融机构时，优先考虑规模较大、综合实力较强、信用状况良好的金融机构。

3.公司将及时跟踪、分析各投资产品的投向，一旦发现或判断可能出现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 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和保证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有利于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五、 备查文件

（一）《河南天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河南天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河南天马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